

天圣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

天圣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聘请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北京兴华”）作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根据《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等规定，公司对北京兴华 2024 年审计过程中的履职情况进行了评估。具体情况如下：

一、资质条件

（一）会计师事务所基本信息

- 1、机构名称：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2、企业类型：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 3、成立日期：2013 年 11 月 22 日
- 4、首席合伙人：张恩军
- 5、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裕民路 18 号 2206 房间
- 6、业务资质：北京兴华于 1995 年取得中国证监会、财政部颁发的从事证券相关业务资格，拥有证券期货审计资质、金融业务审计资质、军工涉密业务咨询等各类资质，能够满足公司未来财务和内部控制审计工作的要求，具备对公司财务状况和内部控制进行审计的能力。
- 7、历史沿革：北京兴华成立于 1992 年，于 2013 年 11 月 22 日经京财会许可【2013】0060 号文件批复完成特殊普通合伙会计师事务所转制的相关工作。总部设在北京，经财政部门批准，相继在贵州、湖北、西安、广东、深圳、四川、山东、上海、安徽、渤海、河北、雄安、山西、云南、辽宁、天津、杭州、河南、江西、苏州、宁夏、大连、吉林、重庆、内蒙古、青岛、青海、江苏、海南、甘肃、福建重要城市设立了 31 家分所。
- 8、是否曾从事过证券服务业务：是
- 9、是否加入相关国际会计网络：否
- 10、人员信息：2024 年末，北京兴华合伙人 95 人，注册会计师 453 人，签

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 185 人。

11、业务信息：2024 年度，北京兴华经审计的业务收入总额 83,747.10 万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 59,855.11 万元，证券业务收入 4,467.70 万元。2024 年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 21 家，审计收费总额 2,645.00 万元。主要涉及的行业包括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等。本年度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为 0 家。

（二）项目组基本信息

1、审计项目合伙人及拟签字注册会计师：罗曼，注册会计师，2008 年起从事注册会计师业务，2011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5 年开始在本所执业，2020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复核上市公司超过 3 家。至今为多家上市公司提供过上市公司年报审计和重大资产重组审计等证券服务，具备相应专业胜任能力。

2、签字注册会计师：杨思琪，注册会计师，2022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18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20 年开始在北京兴华执业，2021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至今为多家上市公司提供过上市公司年报审计和重大资产重组审计等证券服务，具备相应专业胜任能力。

3、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时彦禄，2010 年起从事注册会计师业务，2007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09 年开始在北京兴华执业，2022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复核上市公司超过 7 家。长期从事证券审计业务，参与及担任过多家公司上市公司年报审计工作，具备相应专业胜任能力。

二、诚信记录

北京兴华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1 次、监督管理措施 9 次、自律监管措施 0 次和纪律处分 1 次。19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1 次、监督管理措施 9 次、自律监管措施 0 次和纪律处分 1 次。

项目合伙人罗曼、签字注册会计师杨思琪、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时彦禄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

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具体情况详见下表：

序号	姓名	处理处罚日期	处理处罚类型	实施单位	事由及处理处罚情况
1	罗曼	2024 年 12 月 26 日	监管谈话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四川监管局	因在执行天圣制药 2023 年财务报表审计时存在部分程序执行不够充分等问题被采取监管谈话的监督管理措施。
2	杨思琪	2024 年 12 月 26 日	监管谈话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四川监管局	因在执行天圣制药 2023 年财务报表审计时存在部分程序执行不够充分等问题被采取监管谈话的监督管理措施。

三、独立性

在 2024 年度审计过程中，北京兴华及项目合伙人罗曼、签字注册会计师杨思琪、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时彦禄，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四、质量管理水平

（一）项目咨询

2024 年度审计过程中，北京兴华就公司重大会计审计事项与技术支持部及时咨询，按时解决了公司重点难点技术问题。

（二）意见分歧解决

北京兴华对专业意见分歧的处理有明确的解决机制。当项目组内或项目负责人、质量复核合伙人及其他被咨询的合伙人存在未解决的专业意见分歧时，不能出具审计报告。

2024 年度审计过程中，北京兴华就公司的所有重大会计审计事项达成一致意见，无不能解决的意见分歧。

（三）项目质量复核

北京兴华针对本审计业务实施完善的项目质量复核程序，主要包括审计项目

组内部复核、独立项目质量复核以及专业技术复核。

审计项目组内部复核，包括现场负责人复核、项目经理复核和项目合伙人复核。现场负责人的复核旨在确保项目组已充分、正确执行审计计划并完整记录执行的审计程序；项目经理的复核旨在确定相关人员是否对已执行审计程序进行复核，并确认审计程序的执行结果符合执业准则的要求；项目合伙人的复核旨在整体上确保项目组已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支持审计结论和拟出具的审计报告。

（四）项目质量检查

北京兴华质量管理部门负责对质量管理体系的监督和整改的运行承担责任。北京兴华质量管理体系的监控活动包括：质量管理关键控制点的测试；对质量管理体系范围内已完成项目的检查；根据职业道德准则要求对事务所和个人进行独立性测试；其他监控活动。确保项目组在报告签署之前已经按照项目质量管理要求充分、恰当地执行审计程序。

（五）质量管理缺陷识别与整改

北京兴华根据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规范和审计准则的有关规定，制定相应的内部管理制度和政策，这些制度和政策构成北京兴华完整、全面的质量管理体系。

2024 年度审计过程中，北京兴华勤勉尽责，质量管理的各项措施得到了有效执行。

五、工作方案

北京兴华针对公司的服务需求及实际情况，制定了全面、合理、可操作性强的审计工作方案。审计工作围绕重点审计领域展开，主要包括收入确认、成本费用核算、关联方交易、资产减值、持续经营能力等。在 2024 年度审计过程中，北京兴华制定了详细的审计计划与时间安排，并能够根据公司报告披露时间要求按时提交各项工作。

六、人力及其他资源配备

北京兴华在全所范围内统一委派具有足够专业胜任能力、时间的项目合伙人执行本审计业务，核心团队成员均具备多年上市公司审计经验，其他人员委派亦综合考虑了专业知识、技术专长、实务经验及其对本公司所处的相关行业的了解程度等因素。专业配置合理，人数、执业水平和经验等满足项目要求。

七、信息安全管理

北京兴华遵守了与公司就信息安全、保密等达成的约定。北京兴华制定了明确的信息安全管理和保密制度，并实施管理程序以执行这些制度。在执行本公司 2024 年报审计的过程中，所有项目组成员均遵守了上述政策和程序。

八、风险承担能力水平

北京兴华已足额购买职业保险，已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不低于 1 亿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以及职业保险符合相关规定，能够覆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

因涉及欣泰电气民事诉讼，二审判决北京兴华赔偿 808 万元，北京兴华已全额赔付。

九、评估结论

综上，在 2024 年度审计过程中，北京兴华具备开展公司年度审计工作所需的资质和能力，相关审计工作人员具备相应的经验和工作能力，在公司审计过程中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和职业道德准则，勤勉尽责，按时完成公司年度审计相关工作，出具的报告客观、公允。

天圣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 4 月 28 日